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1010
27 Septem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9年9月26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99年9月22日的文件S/1999/995载有1999年9月21日科威特常驻代表给你的信,他在信中指称伊拉克武装人员在第70号界碑向科威特境内的科威特边防人员开火。对此我要阐明事实如下:

1999年9月17日3时45分,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伊科观察团)向伊拉克一方宣布,表示科威特方通知它,1999年9月16日2时45分发生一事件,当时在第73号界碑(不是第70号界碑)附近科威特一边的边界有两名科威特警察遭受枪击,送往科威特A1-Jahra医院后不治,接到通知后,伊拉克方面细心审查了这些资料,认为伊拉克与该事件毫无关系,原因可能是身份不明的走私贩与科威特警察交火。

科威特代表认为是伊拉克武装人员开火的指控毫无根据,目的不外是增加针对伊拉克的不实控告。科威特代表清楚地知道被杀的两名科威特警察当时已下班并穿上平民衣服,而且事件是发生在科威特领土内,中间由伊科观察团的部队把伊拉克部队隔开。这些荒言是企图混淆视听的行径之一,以便动摇区域安全与稳定。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赛义德·哈桑(签名)
